

# 2023 年度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依法行使检察权，按照最高检、省、市人民检察院的总体工作部署，履行检察工作职责；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审查起诉等工作；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开展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向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或再审检察建议。负责本院检察技术、检察信息化和计划财务装备工作；负责本院检察队伍建设、思想政治等工作；负责其它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十三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 and 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以检察

工作现代化融入和服务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荔湾实践。

重点工作任务：

1. 筑牢政治忠诚，以更实履职为大局服务。依法打击犯罪全力守护平安荔湾，落实宽严相济促进社会内生稳定，助力营造更优市场经济法治环境，深化诉源治理“抓前端治未病”；

2. 做实人民至上，以更深情怀为人民司法。用心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用情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努力解决特殊群体急难愁盼，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化解矛盾纠纷；

3. 聚焦提质增效，以更高追求为法治担当。客观公正做优刑事诉讼活动监督，精准发力做强民事检察，全面深化做实行政检察，协作共赢做好公益诉讼；

4. 坚持强基固本，以更严标准锻造检察铁军。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驰而不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不懈提升基层基础基本能力，自觉接受监督制约，确保检察权依法公正行使。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依法行使检察权，按照最高检、省、市人民检察院的总体工作部署，履行检察工作职责；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审查起诉等工作；依法对刑事诉

讼、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开展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向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或再审检察建议；负责本院检察技术、检察信息化和计划财务装备工作；负责本院检察队伍建设、思想政治等工作；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 年度，本院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599.85 万元，经预算调整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9.7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59.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11.0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5345.0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66.06 万元；项目支出 448.64 万元。其他收入 903.84 万元，为荔湾区财政局拨入的由区承担的编外人员、退休人员等经费。

####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广州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要求，本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部门预算阶段，按照检察机关职能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按照项目情况设定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在预算执行阶段，本院对部门绩效运行情况开展监控，针对部门支出进度，每月开展支出统计和分析工作。在部门绩效评价阶段，本院积极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及 2023 年项目支出自评工作，及时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绩

效评价。

## 二、综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综述

本院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评分，自评得分 98.88 分，其中：管理效率 48.93 分，履职效能 49.95 分。

###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3 年，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本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十三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 and 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以检察工作现代化融入和服务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荔湾实践。本院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 3716 件，办案质效整体提升，本院获评“2023 年度全市检察工作先进基层院”，1 人荣获“全国十佳公诉人”提名奖、“全国优秀公诉人”称号，8 个案例入选全省全市检察机关典型案例、精品案例，诈骗犯罪办案团队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

### （三）管理效率分析

本院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做好年度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省市区财务、采购、资产相关制度规定，合理合规使用各项经费，保障了检察工作正常有序的开展，促进检察工作的健康发展，本院 2023 年度预算支出进度 99.07%。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一是个别项目的绩效指标设定不理想，运维项目未设定效益指标；二是年度预算项目之间需要调整，支出预算编制不够具体细化。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本院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与业务部门商定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推动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二是编制部门预算时，应充分考虑实际需求，进一步细化项目实施方案，细化预算经济科目。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 5 月 30 日